

相山区统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年度报告。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相山区统计局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分类下的“公开年报”栏目进行查看下载。如有疑问，可与相山区统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淮北市孟山北路 85 号相山区政府六楼，邮编：235000，电话：0561-3196372）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我局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206 条，涉及规划计划、监督保障、政策解读、回应关切、招标采购、财政资金、机构领导、新闻发布、人事信息等多个方面。其中发布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信息 31 条，不断完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信息等重点领域监管信息公开。围绕单位本职工作加强经济形势预测预判，深入分析经济指标反映的发展趋势及存在问题，定期编发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及《相山统计月报》手册等资料，每月按季度召开新闻发布会，按年度发布《相

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充分发挥统计工作在经济和社会发展决策中的基础性作用。积极参与区“两会”有关会议材料的准备工作，为“两会”提供了有特色的统计服务。所有公开信息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向社会公布，不存在信息虚假、信息出错或不完整的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制度，由专人负责政府信息管理，提高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保障政府工作信息及时向公众传递。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单位网站建设，完善部门信箱栏目，畅通社情民意反馈渠道，增进政民交流互动。切实增强政务公开主动性，及时准确发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政府信息；完善政府新闻发布体系，进一步完善新闻发布会制度，及时发布公众关注度高、涉及面广的重要政策和重大事项等相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我局明确信息公开工作分管和具体工作人员，其他各专业人员积极配合做好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2. 加强业务培训。我局组织人员积极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会，提高业务人员专业水平，加强与政府信息中心及上级部门的沟通协调，推动我局工作进展。

3. 加强工作整改。对照工作要求，做到日常自查与部门检查相结合，及时更新发布目录、完善发布内容，提升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相山区统计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主动公开由本机关产生的信息，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目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有一些方面有待改进，一是政府信息公

开的时效性、完整性需要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审核需进一步加强。

2023 年，我们将进一步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使统计信息更好地服务于民众和社会。同时，强化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加大公开工作审核力度，切实落实工作责任，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综〔2021〕28 号）文件，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